

职业病危害评价信息公开表

建设项目 (建设/ 用人单 位) 信息	用人单位 名称	华润水泥(田阳)有限公司			联系人	潘献恒
	项目所在 地	项目位于华润水泥(田阳)有限公司石灰石预均化库旁。				
项目名称	华润水泥(田阳)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吨骨料技改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评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评价项目 简介	<p>华润水泥(田阳)有限公司在石灰石预均化库旁原有一条简易碎石筛分生产线,向华润百色混凝土供应碎石。该碎石线2016年实际产量约3.5万吨,生产能力较小,无法满足百色混凝土的使用需求。为提高产量,打造出一条水泥-混凝土-骨料业务一体化优势的生产线,公司对原有碎石筛分生产线进行改造,并在原有碎石线的基础上增加机制砂产品生产,改造后生产规模为160万吨/年。项目于2017年2月取得田阳县经济贸易局《关于同意华润水泥(田阳)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吨骨料技改项目备案的批复》(阳经贸技字[2017]3号)。</p> <p>由2018年8月试运行至2019年5月,项目生产10~31.5mm碎石300317.1吨、5~10mm碎石35227.1吨、2.3~3mm机制砂259586.8吨、0~0.075mm石粉2821.9吨。</p> <p>本项目于2018年8月开始试运行,职业病防护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正常运行,尚未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未发现职业病病例。</p> <p>本项目检测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石灰石粉尘、噪声;其他职业病危害因素有:高温、一氧化碳、二氧化氮、二氧化硫、工频电场等。</p>					
服务机构 信息	名称	广西工程技术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职业卫生技术 服务资质	乙级
	地址	广西南宁市兴宁区长岗路三里一巷45号				
现场技术 人员	梁强、钟 华	服务过程 陪同人员	潘献恒	现场勘验时间	2019年5月29日~2019年5月31日	
职业病危 害因素 检测结果 (摘要)	检测结果显示,项目各岗位作业工人接触粉尘、噪声浓度或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要求。					
评价结论 (摘要)	建设项目存在发生职业病危害风险的可能,应优先采用卫生工程技术控制。在目前的作业条件下,并配合采取有效的个体防护措施后,可将风险降低至可控范围内。项目在将来正常生产过程中,在采取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和建议的情况下,能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建议(摘 要)	<p>3.1 职业卫生管理</p> <p>(1) 存在问题:项目设置的职业卫生警示标识不完善。</p> <p>建议措施:应根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4]111号)、《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158-2003)等相关标准的要求设置公告栏、警示标识、告知卡。项目应在骨料生产线设置粉尘职业危害告知卡、噪声职业危害告知卡,并在告知卡标明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标准限值及检测机构与时间等内容。其中,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应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7日内更新。</p> <p>生产工艺发生变更时,应在工艺变更完成后7日内补充完善相应的公告内容与警示标识。告知卡和警示标识应经常检查,发现有破损、变形、变色、图形符号脱落、亮度老化等影响使用的问题时应及时修整或更换。</p> <p>(2) 根据《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8号)要求,项目应自竣工验收之日起30日内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p> <p>在项目经过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且发现原申报内容发生变化的,自收到有关检测、评价结果之日起15日内向原申报机关进行职业病危害项目的变更申报。</p> <p>(3) 若今后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原辅料及产能发生重大变化,导致职业病危害现状发生明显变化,应委托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对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重新进行评价。</p> <p>(4) 应继续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p>					

定》等职业卫生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宣传，增强企业主体责任，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切实可行的职业安全卫生管理制度，积极贯彻落实。同时，对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和适应性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其能正确运行，并不断持续改进。

(5) 应当根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对公司现有职业安全卫生档案的管理作进一步的补充和完善。

3.2 卫生工程技术

(1) 项目生产线可能散落石粉，若不及时清理，生产线周边路面易引起扬尘。因此，应定时对生产线及其周边路面积尘进行清理，班前后应至少清扫一次，可使用清扫车进行清扫；并对周边路面、成品运输路线进行洒水，减少路面扬尘，可使用洒水车进行洒水降尘。

(2) 加强对生产过程中的工艺控制，对生产设备、皮带的密闭性检查，避免由于工艺失控或设备故障、损坏导致的职业危害。在生产时减少和杜绝粉尘的外逸，避免对作业人员产生不利的影响。

(3) 生产运行过程中保证防护设施与设备的同步运转。同时按相关规定要求，定期维护各类防护设施设备，应保证防护设施能够正常运行，并留下设备维修记录，建立并完善台账。

3.3 个体防护

(1) 存在问题：清理工属于噪声岗位，项目未为清理工准备耳塞，亦未为其配备防护鞋；项目部分清理工未能自觉佩戴公司发放的防尘口罩。

建议措施：

①项目应为清理工准备防噪耳塞、防护鞋，当其在高噪声工作场所作业或停留时应佩戴耳塞。

②项目应确保员工使用有效且受控的个人防护用品，为清理工配备使用方便的防尘口罩，防尘口罩的防护等级至少为KN90级别；并应加强监督，严格监督清理工在进行接尘作业过程正确佩戴有效的防尘口罩。

(2) 进一步完善个人防护用品的管理制度，防护用品应发放至个人，应有个人领用记录；同时严格要求作业人员按相关规定正确穿戴防护服/工作服、工作帽、防护口罩、防护手套、防护鞋等劳动防护用品，并加强对劳动防护用品正确穿戴与使用的监督；加强个体防护重要性的宣传引导教育。

(3) 加强对各种个人防护用品的维护、检查，对损坏或失效的个人防护用品及时进行更换，确保个人防护用品处于正常状态。

(4) 禁止在工作场所吸烟、进食、注意口腔卫生，饭前洗手、班后淋浴/更换衣服。

3.4 职业健康监护

(1) 公司应严格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主席令第24号)的规定，组织所有接取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生产工人(包括在职工工与外包工)到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卫生机构进行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组织新进员工、转岗员工进行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

此外，应对今后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新进员工、转岗员工(包括外包工)进行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公司职业健康检查项目可参看附件12，同时公司应承担职业健康检查费用，员工接受职业健康检查期间应当视同正常出勤。

(2) 职业健康检查应当针对作业人员接触或可能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公司应及时更新岗位花名册(包括外包工)，切实掌握实际岗位劳动定员状况，以及作业人员接触的危害的情况，以便能够及时、准确地组织有需要的作业人员进行必要的职业健康检查。

(3) 对准备脱离所从事的职业病危害作业或者岗位的离岗员工，公司应在其离岗前30日内组织其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员工离岗前90日内的在岗期间的职业健康检查可以视为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4) 完善公司《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档案管理制度》中对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的规定，建全员工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项目应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的要求，依法落实职业健康监护工作。

3.5 应急救援

(1) 应进一步完善公司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工作人员使用应急救援设备、设施的培训，使作业工人都能熟练掌握其使用，开展相关培训也应形成记录。

(2) 进入储库等密闭空间进行维修等作业前，应充分进行通风，并检测空间内部气体浓度符合要求，且正确穿戴必要的个体防护用品后，方可入内作业。此外，还应在密闭空间外设置警示标识，且指定2名监护者在空间外随时保持有效联系。

(3) 加强对各类应急设施、设备的日常检查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的状态；加强对急救箱药品的日常检查维护，确保药品在有效期内

<p>技术审查 专家组评 审意见 (摘要)</p>	<p>评审结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建设项目概况清晰，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工艺设备、原辅材料等描述完整、准确；2.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执行情况分析全面；3. 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情况分析清晰；4.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分析正确；5. 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要求；6. 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分析正确；7.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设置和管理人员配置合理；8. 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满足相关要求并得到落实；9. 职业健康监护有效落实；10. 事故预防和应急措施具备针对性、可行性，并满足要求；11. 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正确；12. 对策措施和建议实用、合理、可行；13. 评价结论正确。 <p>三、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完善职业健康监护的分析与评价；2. 完善项目工程分析；3. 根据专家个人意见修改。
---------------------------------------	---